会签			会签			会签		
	建筑			暖通			工艺	
	结构			强电			动力	
	给排水			弱电			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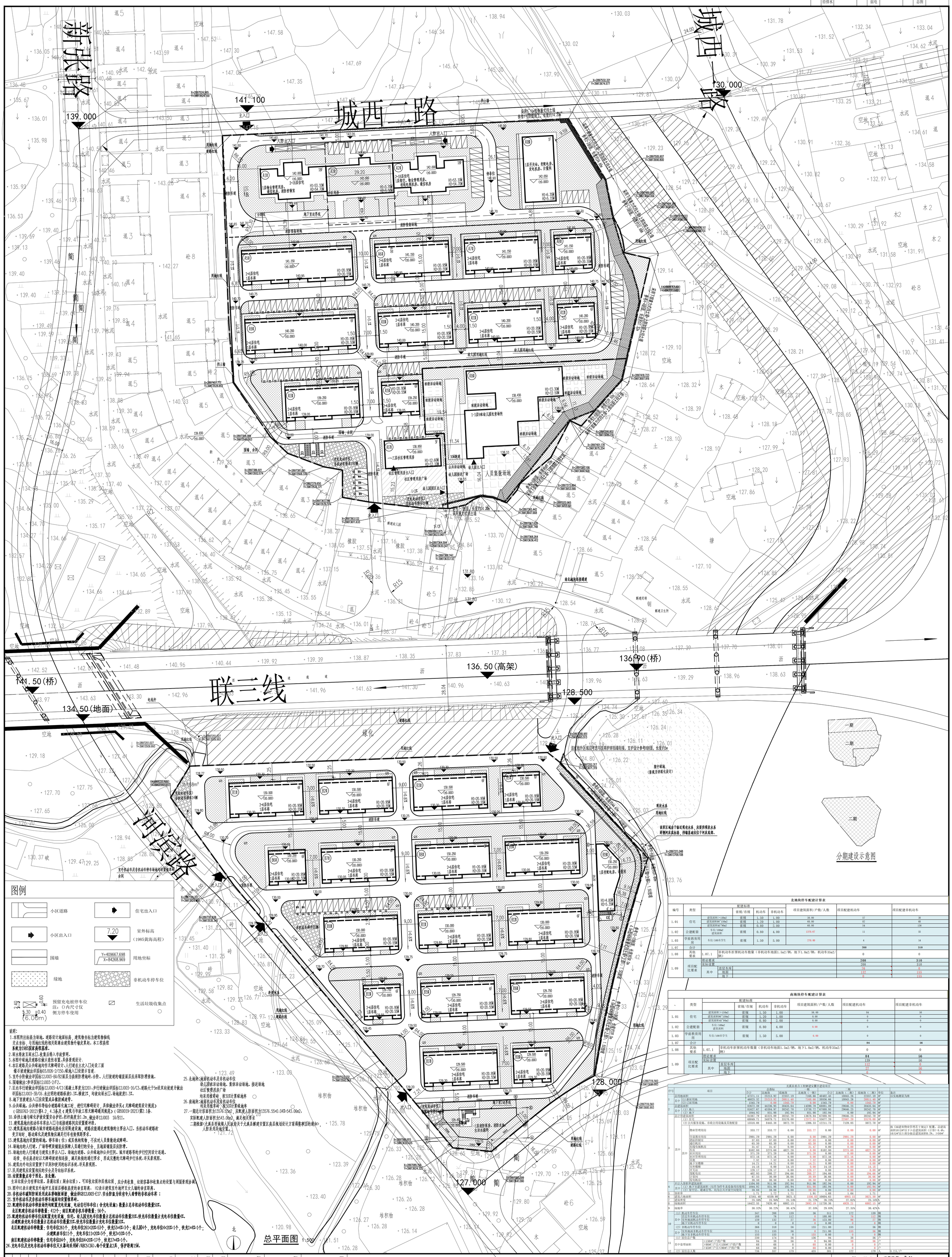

图例

小区道路	住宅出入口
小区出入口	7.20 室外标高（1985黄海高程）
围墙	Y=409667.698 X=84268.969 用地坐标
绿地	非机动车停车位
2.40 0.60 5.30 0.40 (6.00m) 预留充电桩停车位 注：()内尺寸仅侧方停车使用	生活垃圾收集点

说明：

1.本图所注标高为场地、道路设计地面标高，建筑物坐标为建筑物轴线交点坐标，与用地红线的相关距离由建筑物外墙皮算起，本工程高程系统为1985国家高程基准。
2.雨水排放至雨水口，收集后排入市政管网。
3.本图中绿地及道路仅做示意性布置，具体景观设计。
4.本区道路及公共绿地均作无障碍设计，人行道在主次入口处设三面缘石坡道做法详国标03J926-2/150，绿地入口设提示盲道。
5.室外台阶做法详国标12J003-8A/B2面层为高级防滑地砖，台阶、人行坡道的铺装面层应采取防滑措施。
6.围墙做法：参详国标12J003-2/F2。
7.区内非行道做法详国标12J003-4/C1(混凝土厚度为220)，步行道做法详国标12J003-16/C3，道路大于5m设双向坡道详做法详国标12J003-3B/C6，未注明的道路纵坡0.3%，横坡2%，均坡向雨水口，场地坡度0.3%。
8.地下室坡道出入口应设置成品雨敞应满建号。
9.公共绿地、公共停车等结合道路绿化施工时，进行无障碍设计，具体做法详见《无障碍建筑设计规范》（GB50763-2012）第4.2、4.3条及《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0019-2021）第2.1条。
10.沿挡土墙与绿化护坡设置安全护栏，栏杆高度为1.2m，做法详12J003 1A/B11。
11.建筑基地内机动车车库出入口与连接道路同应设置缓冲段。
12.建筑基地内道路与城市道路连接处应设限速设施，道路应能通过建筑物的主要出入口。当机动车道路改变方向时，路边绿化及建筑物应满足行车有效视距要求。
13.建筑基地内设置的绿地、停车场（位）或其他构筑物，不应对人员集散造成障碍。
14.场地内的人行道、广场等硬质铺装应保障人员通行的安全，且地面铺装层应防滑。
15.场地内的人行道通过建筑主要出入口、场地内道路、公共绿地和公共空间、城市道路等的步行空间设计连通、连续，存在高差时以无障碍设计坡道连接，满足轮椅的通行要求，形成完整的无障碍步行系统，详见景观图。
16.建筑内外均应设置便于识别和使用的标识系统，详见景观图。
17.民用建筑应设置相应的安全及导向标识系统。
18.垃圾集散点布于西北、东北侧。
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易腐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垃圾和其他垃圾，应分类收集，垃圾容器和收集点的设置与周围景观协调。
19.图中H1表示建筑室外地坪至屋面层檐板高度的垂直距离，H2表示建筑室外地坪至女儿墙的垂直距离。
20.非机动车道和防雨面采用成品彩钢板雨棚，做法详GB12J003-E17.安全防盗为设有专人看管的非机动车库；
21.室外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车场面均设置雨草砖。
22.配建的非机动车停放场所应配置充电设施，电动自行车车位（含充电设施）数量占总非机动车位数量50%。
北区配建非机动车停放数：412个；南区配建非机车停放数：56个。
23.配建的机动车停车位应配置充电设施，住宅、幼儿园充电车位数量占总机动车位数量20%，快充车位数量占充电车位数量4%。
公建配套充电车位数量占总机动车位数量20%，快充车位数量占充电车位数量10%。
北区配建机动车停放数：住宅车位261个，充电车位261×20%=53个，快充53×4%=3个；幼儿园4个，充电车位4×20%=1个，快充1×4%=1个；
公建配套车位11个，充电车位11×20%=3个，快充3×10%=1个。
南区配建机动车停放数：住宅车位84个，充电车位84×20%=17个，快充17×4%=1个。
24.充电车位及充电非机动车停车位灭火器均采用MFABC5(3A)，每个设置点2具，保护距离15M。
25.北地块：地面机动车及非机动车位
幼儿园室外活动场地、集体活动场地、接送场地
社区管理用房广场
均采用植草砖，按30%计算绿地率
26.南地块：地面机动车及非机动车位
均采用植草砖，按30%计算绿地率
27.一期总计容面积为13576.55m2，应配建人防面积为13576.55×0.04%=543.06m2，
实际配建人防面积为543.06m2，满足相关要求
二期根据《尤溪县西城镇人民政府关于尤溪县解建安置区高层规划设计方案调整事宜的通知》，人防采用异地安置。

北地块停车配建计算表

编号	类型		配建标准				项目建筑面积/户数/人数	项目配建机动车	项目配建非机动车
				省规/市规	机动车	非机动车			
1.01	住宅	建筑面积>150m2		省规	1.50	1.00	38.00	57	38
		建筑面积90~150m2		省规	1.20	1.00	68.00	82	68
		建筑面积45~90m2		省规	0.80	2.00	68.00	54	136
1.02	公建配套	车位/100m2建筑面积		省规	0.80	4.00	1370.67	11	55
1.03	学前教育用房	车位/100名学生		省规	1.50	5.00	270.00	4	14
1.07	合计							208	310
1.08	其他要求	1.07.1	非机动车折算机动车数量（非机动车地面1.5m2/辆，地下1.8m2/辆，机动车35m2/辆）					0	0
1.09	项目配比要求	理论要求						208	310
		实际设置						208	310
		其中	首层车库					76	0
			地面					132	155
			地下					0	155

南地块停车配建计算表

、	类型		配建标准				项目建筑面积/户数/人数	项目配建机动车	项目配建非机动车
				省规/市规	机动车	非机动车			
1.01	住宅	建筑面积>150m2		省规	1.50	1.00	56.00	84	56
		建筑面积90~150m2		省规	1.20	1.00	0.00	0	0
		建筑面积45~90m2		省规	0.80	2.00	0.00	0	0
1.02	公建配套	车位/100m2建筑面积		省规	0.80	4.00	0.00	0	0
1.03	学前教育用房	车位/100名学生		省规	1.50	5.00	0.00	0	0
1.07	合计							84	56
1.08	其他要求	1.07.1	非机动车折算机动车数量（非机动车地面1.5m2/辆，地下1.8m2/辆，机动车35m2/辆）					0	0
1.09	项目配比要求	理论要求						84	56
		实际设置						139	56
		其中	首层车库					112	0
			地面					27	56
			地下					0	0

无溪县重点工程解建安置区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			总指标 一期 合计	北地块	南地块	二期 北地块（一期）	合计	北地块（二期）	南地块（二期）	单位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47571.11	25213.92	22357.19	7168.66	40402.45	18045.26	22357.19	㎡	以实地测量为准
	其中	(1)规征用地		46025.32	25213.92	20811.40	7168.66	38856.66	18045.26	20811.40	㎡	
		(2)已征用地		1545.79	0.00	1545.79	0.00	1545.79	0.00	1545.79	㎡	
2	总建筑面积			82672.59	44236.95	38435.64	14590.70	68081.89	29646.23	38435.64	㎡	
	其中	(1)地上		81627.67	43384.97	38242.70	13738.72	67888.95	29646.23	38242.70	㎡	
		(2)地下		1044.92	851.98	192.94	851.98	192.94	0.00	192.94	㎡	
3	总计容建筑面积			81567.79	43323.09	38242.70	13618.84	67888.95	29646.23	38242.70	㎡	
	其中	(1)住宅		68049.71	34879.71	33170.00	12372.51	55677.20	22507.20	33170.00	㎡	
		(2)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公用设施及其他配套		13518.08	8443.38	5072.70	1306.33	12211.75	7139.05	5072.70	㎡	按《福建省物业管理若干规定》配置，总建筑面积10万㎡以下≥总建筑面积（计容）0.4%，10万㎡以上部分按总建筑面积0.2%，≥50㎡
		物业管理用房		353.77	353.77	0.00	353.77	0.00	0.00	0.00	㎡	
		学前教育用房		2991.29	2991.29	0.00	0.00	2991.29	2991.29	0.00	㎡	
		消防控制室		57.03	57.03	0.00	57.03	0.00	0.00	0.00	㎡	
		通信机房		65.30	65.30	0.00	65.30	0.00	0.00	0.00	㎡	
		有线电视机房		31.47	31.47	0.00	31.47	0.00	0.00	0.00	㎡	
		车库		8102.80	3275.60	4827.20	0.00	8102.80	3275.60	4827.20	㎡	
		社区用房		371.20	371.20	0.00	371.20	0.00	0.00	0.00	㎡	
		社区管理用房		872.16	872.16	0.00	0.00	872.16	872.16	0.00	㎡	
		其他		7.92	7.92	0.00	7.92	0.00	0.00	0.00	㎡	
		地下室楼梯		14.21	14.21	0.00	14.21	0.00	0.00	0.00	㎡	
		室外楼梯		14.18	0.00	14.18	0.00	14.18	0.00	14.18	㎡	
		开关站		128.17	128.17	0.00	128.17	0.00	0.00	0.00	㎡	
		变配电房		402.93	208.27	194.66	208.27	194.66	0.00	194.66	㎡	
		计量间		67.55	30.89	36.66	30.89	36.66	0.00	36.66	㎡	
		发电机房		38.50	38.50	0.00	38.50	0.00	0.00	0.00	㎡	
4	不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			1104.80	911.86	192.94	0.00	1104.80	911.86	192.94	㎡	
	其中	(1)地下室建筑面积（仅作为停车及设备用房使用）		1044.92	851.98	192.94	851.98	192.94	0.00	192.94	㎡	
		(2)架空层、避难层等，均为公共开放空间使用		59.88	59.88	0.00	59.88	0.00	0.00	0.00	㎡	
5	容积率			1.71	1.72	1.71	1.84	1.68	1.64	1.71		
6	建筑占地面积			12161.48	6539.98	5621.5	1336.83	10604.65	4983.15	5621.50	㎡	
7	建筑密度			25.56%	25.94%	25.14%	21.72%	26.25%	27.61%	25.14%	%	
8	绿地面积			14422.55	7620.40	6802.15	2692.19	11730.36	4928.21	6802.15	㎡	
9	绿地率			30.32%	30.22%	30.42%	37.55%	29.03%	27.31%	30.42%	%	
10	（1）机动车停车位			347	208	139	36	311	172	139	辆	
	其中	首层车库机动车停车位		188	76	112	0	188.00	76	112	辆	
		室外地面机动车停车位		159	132	27	36	123.00	96	27	辆	
		地下室机动车停车位		0	0	0	0	0.00	0	0	辆	
	（2）非机动车停车位			366	310	56	155	211.00	155	56	辆	
	其中	室外地面非机动车停车位		211	155	56	0	211.00	155	56	辆	
		地下室非机动车停车位		155	155	0	155	0.00	0	0	辆	
11	（1）居住总户数			230	174	56	136	94	38	56	户	
	其中叠墅面积	>150m²/户的户数		94	38	56	0	94.00	38	56	户	
		>90m²/户且≤150m²/户的户数		68	68	0	68	0.00	0	0	户	
		>45m²/户且≤90m²/户的户数		68	68	0	68	0.00	0	0	户	
12	（2）居住总人数			736	557	179	435	301	122	179	人	3.2人/户

备注：
1. 本图纸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及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方可施工。
2. 施工时如需要更改设计时，必须经原图设计人同意，并以加盖设计院出图章的设计变更通知单为准进行施工，否则由该次方所担设计技术责任及出产生的法律责任。

福建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FUJIAN ARCHITECTURAL & CIVIL ENGINEERING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153号
Wuyiyuan Building
No.153 Wuyi North Road
P.O. Box No. 500001
Fuzhou
300001
Tel: 0591-87556688
Fax: 0591-87520875

工程编号	qfh212020189		
专业类别	建筑	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
图纸编号	2020189F-ZJ-1-01		
日 期	2021.08	版 本	01

总平面图

图纸编号（01）

图纸专用章

未盖图纸专用章无效

注册执业章

注册执业章

施工图审查章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编号：

工程名称：尤溪县重点工程解建安置区建设项目

单项工程：

总平面图

建设单位：尤溪县西城镇人民政府

审 定			
工程负责人	苏玲	叶熙	
专业负责人	苏玲		
审 核	郑宏浩		
校 对	罗羽		
设 计	严盛		